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信銘生命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Aceso Life Science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474)

盈利警告

本公佈乃由信銘生命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報告期間」)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評估及董事會現時掌握之全部資料，本集團預期於報告期間錄得虧損約為250百萬港元，而二零二二年同期錄得虧損約為4百萬港元。本集團財務業績虧損增加主要由於(i)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虧損增加及(ii)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虧損增加。

本公佈所載資料僅以董事會參考本集團於報告期間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作出之初步評估及現時掌握之資料為依據，而非基於經由本公司獨立核數師或審核委員會審閱之任何數據或資料。由於本公司仍在編製及敲定本集團於報告期間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因此該資料可能須予調整。本集團之中期財務業績詳情及報告期間之表現將於本公司中期業績公佈內披露，預期將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下旬公佈。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或其他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信銘生命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霍志德

香港，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即許海鷹先生、霍志德先生及歐志亮博士，太平紳士(澳洲)；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麥耀棠先生、林君誠先生及陳銘燊先生。